

致西貢區議會主席暨各議員：

二零零七年一月，將軍澳調景嶺彩明苑公屋大廈(彩富閣、彩貴閣及彩耀閣)分層地磚陸續出現拱起的現象(參閱圖片)，本處亦不斷接獲屋邨住戶投訴，反映該現象會為居民帶來不便及危險。

本處為此曾向有關方面接觸及了解，得知地磚拱起的情況、發生的時間表及維修情況，詳情列表如下：

發現日期	大廈	樓層	地磚位置	情況
16-01-2007	彩貴閣	33 樓	L6 升降機門外地面	地磚嚴重拱起，對住戶構成不便及危險，管理公司自行維修。
17-01-2007	彩富閣	35 樓	大廈內走廊	地磚嚴重拱起，對住戶構成不便及危險，管理公司自行維修。
18-01-2007	彩貴閣	5 樓	大廈內走廊	地磚嚴重拱起，對住戶構成不便及危險，管理公司自行維修。
24-01-2007	彩耀閣	14 樓	升降機大堂	地磚嚴重拱起，對住戶構成不便及危險，由於受損範圍太大，現只能將地磚清理，待修。

根據管理公司提供的資料，有關方面曾就此事致函香港房屋委員會，要求房署對此事作出跟進。房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由櫻亭維修專責小組總監-何顯亮先生回覆信函，指「檢查結果發現有關損壞地台磚下面的英泥沙批邊十分穩固地黏附著石屎」、「地台磚出現拱出或剝落的情形，並不一定可視作潛在欠妥地方」、「在沒有充足證據確實個案是屬於潛在欠妥地方的情況下，房屋署是不能向原承建商追討維修責任的」(原信函附錄)。

然而，本處對房署上述所稱，不敢認同，蓋因上述所指地台磚拱起的地方，實對居民產生不便及潛在危險，H.維修公屋大廈設施亦應屬房署之責，現在，房署藉詞推搪負責維修一事，忽視居民的生活安全，對居民十分不公。

故此，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在西貢區議會會議席上，提出如下動議：

「促請房署全面檢查及維修將軍澳彩明苑(公屋大廈)分層大堂地磚拱起事宜。」



動議人：何民傑議員



和議人：陸平才議員

二零零七年三月七日